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8-127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证券代码：000566）已于2017年11月22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2017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09）、《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

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方商讨和论证，认为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公平、公正，避免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6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8）、于2017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于2017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3）。

停牌期满1个月，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12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124）。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7日、2018年1月3日、2018年1月10日、2018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26、2018-002、2018-003、2018-004）。停牌期满2个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8年1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公司于

2018年1月2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年1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8年1月30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延期复牌的专项意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5日、2018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2018-021)。停牌期满3个月,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8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1日、2018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2018-033)、于2018年3月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于2018年3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停牌期满4个月,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海南海药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6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的核查意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2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4月9日、2018年4月16日、2018年4月23日、2018年5月2日、2018年5月9日、2018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2018-038、2018-041、2018-047、2018-049、2018-067、2018-068、2018-075)。

2018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预案》等相关公告。2018年5月28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10号),并于2018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2018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海南海药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南海药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2018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2日、2018

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2018-091、2018-095、2018-097)。2018年7月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南海药,股票代码:000566)于2018年7月9日开市起复牌。2018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8)。

鉴于近期医药行业并购市场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与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估值未最终达成一致,为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双方协议一致,拟终止本次交易。

公司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将尽快与交易对方沟通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